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8080831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成都巴适之家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青羊大道72号6幢1层72号

代理机构 北京凡栎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家具保养；服装翻新；皮革保养、清洁和修补；干洗；清洗衣服；清洗亚麻制品；熨衣服；亚麻制品熨烫；洗烫衣服；皮毛保养、清洁和修补